



嘉兴市光伏行业协会
嘉兴市光伏产业联盟

光伏信息精选

2016. 07. 04—2016. 07. 10

嘉兴市光伏行业协会秘书处

目 录

行业聚焦..... 2

1、【我市召开光伏应用“进村入户”推进座谈会】 2

2、【浙江海宁光伏产业前 5 月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41%】 2

3、【分布式光伏“嘉兴模式”发展迅速 标准缺席存“无序”风险】 3

4、【国家发改委完善基本电价执行方式】 5

5、【中国光伏产业：规模稳步增长 “走出去”步伐加快】 6

6、【光伏农业科技大棚是分布式光伏应用的一种新的模式 】 8

企业动态..... 9

1、【昱能科技入选《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第五批企业名单】 9

2、【昱辉阳光英国 26MW 社区光伏项目并网成功】 10

光伏政策..... 11

1、【《质检总局关于同意筹建国家光伏并网发电系统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青海）等 11 个国家质检中心的批复》国质检科〔2016〕340 号文件】 11

2、【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关于省农办（本级）浙江省光伏小康工程省级目录企业入围项目的公开招标公告】 12

行业聚焦

1、【我市召开光伏应用“进村入户”推进座谈会】

6 月 14 日和 16 日，我市相继在南湖区大桥镇、秀洲区油车港镇召开光伏应用“进村入户”推进情况座谈会。会议由盛全生副市长召集，市级有关部门、南湖区、秀洲区政府和市本级 9 个镇政府及联系企业参加会议。与会人员实地参观了油车港镇北官荡中节能 30MW 水环境治理光伏发电示范项目、胜丰村 52KW 光伏扶持集体经济薄弱村项目、钱家桥村农村光伏户用项目。

座谈会上，区政府和镇政府分别介绍了当地推进光伏应用“进村入户”工作的具体安排和意见建议。盛市长指出，光伏应用“进村入户”这项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为民、惠民，是让村集体经济壮大、百姓增收的有效方式，工作推进过程中要注重保质量，守安全底线，经得起时间和极端天气的考验。盛市长还提出，这项工作开放、公平、有序的行为，各企业机会均等，各部门和企业光伏应用“进村入户”推进过程中要注重为老百姓服务到位。最后盛市长就下一步如何推进光伏应用“进村入户”进行了工作部署。

截至目前我市共已建设 897 户居民光伏电站，包括了 24 座村集体、合作社投资建设的居民类光伏电站，已有 858 户居民光伏电站并网运行，累计并网容量 3351.8KW。

2、【浙江海宁光伏产业前 5 月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41%】

今年以来，海宁市光伏企业积极修炼内功，创新研发新产品，通过外拓出口市场和内拓应用市场“两条腿”走路，实现了产能、产值、利润的同步增长。1 至 5 月，全市光伏行业工业生产总值 62.8 亿，同比增长 26%；销售收入 62.67 亿元，同比增长 41.7%；利润总额 6.03 亿元，同比增长 68.7%。位于经济开发区的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海宁市一家主营分布式太阳能发电的高新技术企业。近年来，芯能科技克服了行业产能过剩带来的不利影响，发展势头可谓迅猛。2014 年，芯能科技成功实现以分布式发电拉动产品制造战略转型，并于去年登陆“新三板”。截至目前，企业累计完成纯屋顶分布式电站并网近

400MW，目前已成为全国分布式光伏行业的龙头。

当前，海宁市已形成了光伏硅片、电池片、组件等产品生产到光伏应用的全产业链。特别是近年来光伏发电项目的兴起，光伏应用市场活跃，拉动了我市光伏行业从低谷走向快速发展。市发改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在去年的基础上，2016 年全市计划新增光伏发电项目备案 59.9MW。

随着海宁市多个光伏小镇的设立，海宁市乡镇家庭用户的装机量也快速上升，形成了以分布式光伏发电为主，地面电站为辅，家庭用户式多点开花的海宁市光伏应用新局面。

3、【分布式光伏“嘉兴模式”发展迅速 标准缺席存“无序”风险】

分布式光伏发电作为我国重点推进的太阳能发电模式之一，多年来面临资源散、业主多、统筹难等发展瓶颈。浙江省嘉兴市近年通过“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统一管理”探索出行之有效的路径，但快速发展背后，产业规范缺席、行业发展依赖补贴，无序发展苗头渐显。

积少成多 “屋顶电站”显成效

嘉兴市秀洲区沙家浜社区，近百户民居的屋上都安装了 8 片多晶硅光伏组件，阳光照射下，双向电表上数字的不断跳动，由光能转化而来的电能源源不断地输进居民家中。

8 片光伏片一年可发电 2000 度，居民自发自用，余电并入电网。“每户人家只用承担 3000 元的成本投入，发电前 3 年每年有 2000 元直接经济收益，之后的 22 年每年有 600 元直接经济收益。”沙家浜社区居民张菊文说，光伏发电就相当于将屋顶租了出去，大家觉得这笔投资划算。

不少企业也在分布式光伏的应用中获益。位于秀洲国家高新区的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 12 万平方米的厂房屋顶上建起了分布式光伏电站，总装机容量达到近 13 兆瓦，年平均发电量超过 1200 万千瓦时。光伏发电让用能大户不再担心迎峰度夏，同时带来了可观的环境效益：1200 万千瓦时的清洁能源可节约标煤近 4300 吨，减少排放二氧化硫 395 吨、氮氧化物 36 吨、二氧化碳 10000 吨。

国网嘉兴供电公司副总经理王文华表示，建设光伏电站需要占用大量土地，

但东部沿海一代土地资源珍贵，将光伏发电与屋顶相结合能有效利用闲散资源推进新能源开发。

在嘉兴走访看到，从民居到企业、医院、学校、大型市场的屋顶都被光伏电站有效利用。截止 2016 年 3 月，嘉兴全市已受理分布式光伏项目 1318 个，装机总容量 751.2 兆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量达 2.63 亿千瓦时。

政府主导 “屋顶经济” 唱大戏

屋顶难找、贷款融资难、并网介入难、电费回收难是分布式光伏电站面临的共性难题。业内人士认为，政府搭台，统一规划、统筹管理是嘉兴的分布式光伏发电发展较快的主要因素。

针对屋顶难找，秀洲光伏高新区出台了统一“三方协议”，与园区屋顶业主、投资方签订协议，制定规划，根据投资方的实力合理分配屋顶资源，平衡分布式电站建设资源的分配；针对分布式项目“小而散”，高新园区提出了“集中连片、多样多元”的打包式开发模式；针对项目融资难，嘉兴市牵头成立 10 亿元光伏产业发展基金，设立了光伏项目专项资金池；针对项目维护难，高新园区成立专业运维公司，负责辖区内所有分布式光伏电站的电费结算、运行维护等服务工作。

此外，一系列光伏产业财政补贴也在大力拉动嘉兴地区分布式光伏的发展。“嘉兴模式”享受国家、浙江省、嘉兴市、嘉兴光伏高新区的四重补贴，在嘉兴投资光伏电站，项目投资回收年限可缩短一半，平均为 6 年，一些技术成熟的先进企业的年限甚至更短。

“政府在分布式光伏发电的政策让企业吃了定心丸，也让企业看到了发展的方向。”浙江昱辉阳光能源有限公司的首席执行官李仙寿说，产品端上有保障，让光伏制造企业生产起来心里有底，也更能抵挡各种各样的市场风险。

嘉兴市经信委提供数据显示，2016 年第一季度，嘉兴市规上光伏企业实现产值 87.96 亿元，同比增长 28.9%；利润总额 9.15 亿元，同比增长 395.4%。

规范缺席依赖补贴 无序发展存隐患

多重政策利好、市场回暖趋势下，光伏产业迅速增长。根据 2015 年国家能源局下发的《太阳能利用十三五发展规划征求意见稿》，到 2020 年我国分布式光伏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 7000 万千瓦，这意味着“十三五”期间每年平均需新增约 1300 万千瓦，市场前景可期。然而业内人士担忧，相关行业规划、标准

的缺失将令光伏产业陷入盲目发展。

在嘉兴地区，拥有良好光照条件的屋顶已成稀缺资源，因此部分光伏投资企业将目光转向鱼塘、树林、农田等地块。由于缺少标准和规划，部分地区存在“光伏先行”现象，例如“农光互补”项目，在农田上建好光伏电站之后才发现，农田只能种植对光照要求不高的少数农作物，已无法大面积种植。

“什么样的地块能够建设光伏电站？光伏电站是否会对自然生态环境造成影响？如何评价光伏装置的衰竭？如何回收废旧装置？这些问题都没有答案。”业内人士表示，分布式光伏仍处于只顾眼前利益的粗放生长时期。

国网嘉兴供电公司副总工程师周建其建议，应尽快制定太阳能发电技术规范，对太阳能发电入网、建设条件、环境评价、经济效益、保障措施等方面制定标准，指引光伏产业健康发展。

此外，分布式光伏缺乏长期规划，部分地区光伏发电项目备案即获批，用户分批报装、分步实施也容易导致电力设施资源浪费。业内人士呼吁地方政府重视发展规划制定，滚动编制、严格执行。

第三，多重补贴政策是拉动产业的关键因素，却也造成目前分布式光伏企业过度依赖补贴现状，部分企业前三年拿到的补贴金额甚至高于收入。业内人士认为，光伏发电作为新能源发电类型，需要政府继续扶持，但从长远看也必将走向市场。在我国完善光伏发电补贴标准、建立补贴逐步下调机制的背景下，分布式光伏企业如何形成成熟的盈利模式仍需进一步探索。

（本文摘选自《新华网络电视》）

4、【国家发改委完善基本电价执行方式】

6月28日，国家发展改革委日前下发《关于完善两部制电价用户基本电价执行方式的通知》，将基本电价计费方式变更周期由按年调整改为按季调整，电力用户选择按最大需量方式计收基本电费的，最大需量核定值变更周期从现行按半年调整改为按月调整，电力用户可根据企业实际需要选择对其最有利的计费方式。

《通知》同时规定，取消企业暂停用电申请次数限制，取消减容期限以及新装、增容用户两年内不得再次申请减容或暂停用电的规定，减容（暂停）设备自

设备加封之日起，减容（暂停）部分免收基本电费。上述政策的实施，将有利于降低全国约 60 万户大工业企业基本电费负担。

两部制电价由基本电价和电度电价组成，基本电价是供电成本的固定费用，与用户某时刻是否用电、用电多少没有直接关系，但与用户的用电容量或最大需量相关；电度电价是供电成本中的变动费用，与用户用电量多少相关，用多少电交多少钱。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表示，这是市场经济国家普遍采用的电价制度，对于促进电力用户节约公共电网变压器容量成本及运行维护成本，提高电力系统整体效率，减轻全社会电力用户经济负担发挥了重要作用。但在当前经济下行压力较大、部分企业无法满负荷用电的情况下，用电企业因向电网企业申请减容、暂停或申请调整基本电价计费方式周期长、限制多，用电负担凸显。该负责人表示，电价执行方式完善后，有望减轻大工业用户基本电费负担。

（本文摘自《经济日报》）

5、【中国光伏产业：规模稳步增长 “走出去”步伐加快】

我国光伏产业继续维持 2013 年以来的回暖态势，在国际光伏市场蓬勃发展，特别是我国光伏市场强劲增长的拉动下，光伏企业产能利用率得到有效提高，产业规模稳步增长，企业利润率得到提升，在“一带一路”战略引导及国际贸易保护倒逼下，我国光伏企业的“走出去”步伐也在不断加快。

展望 2016 年，在政策引导和市场驱动下，我国光伏产业发展继续向好，但光伏制造业的融资，光伏市场的补贴拖欠、限电和光伏电站用地等问题也会制约产业发展。

我国累计装机量跃居全球首位

2015 年，全球光伏市场强劲增长，新增装机容量预计将超过 50GW，同比增长 16.3%，累计光伏容量超过 230GW。我国光伏新增装机量将达到 16.5GW，继续位居全球首位，累计装机有望超过 43GW，超越德国成为全球光伏累计装机量最大的国家。

传统市场如日本、美国、欧洲的新增装机容量将分别达到 9GW、8GW 和 7.5GW，依然保持强劲发展势头。

新兴市场不断涌现，光伏应用在东南亚、拉丁美洲诸国的发展势如破竹，印

度、泰国、智利、墨西哥等国装机规模快速提升，如印度在 2015 年将达到 2.5GW。

尽管面临全球经济疲软、美日等国政策支撑力度下降的影响，国内外光伏市场仍将保持增长势头，预期 2016 年光伏新增装机量将达到 58GW 以上。其中，美国由于 ITC（税收减免）政策将在 2016 年底到期，将继续掀起抢装高潮，预计新增装机量将达到 12GW 以上，日本光伏市场虽然继续面临补贴下调压力，但光伏产品价格的持续下降将会继续推动日本市场发展，预计市场规模仍将保持在 8GW 以上。新兴市场如印度等正大力推动光伏发展，有可能将成为下一个爆发的增长点。

企业盈利能力大幅提升

2015 年，全球多晶硅产量持续上升，总产量将达到 34 万吨，同比增长 12.6%；我国多晶硅产量约为 16.2 万吨，同比增长 19.1%，在产 16 家多晶硅企业绝大多数处于满产状态，即使如此进口量仍超过 10 万吨。

全球太阳能光伏组件产量约为 60GW，同比增长 15.4%，我国太阳能组件产量约为 43GW，同比增幅达到 20.8%，前 10 家组件企业平均毛利率超 15%。多家企业开始在海外设厂，生产布局全球化趋势明显。

2015 年上半年，组件企业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8.9%，净利润同比增长 9.7%，平均净利润率同比增长 6.5%；我国光伏企业产能利用率已经得到有效提高，但受组件价格小幅回落影响，部分企业盈利能力仍然不强。

随着全球新增多晶硅产能投产和原有产能优化提升，预计全球多晶硅产量将达到 36 万吨，我国多晶硅产量将达到 18 万吨，产品价格预计仍将维持在 11 万元/吨左右，企业仍将承受低价压力。在电池组件方面，随着光伏行业的整体好转以及由于组件价格下降使得光伏发电成本不断逼近甚至达到平价上网，预计全球组件产量继续呈现增长势头，全年将达到 65GW，我国光伏组件产量（含海外工厂）有望达到 50GW，产业集中度有进一步提升趋势。

生产成本逐步降低

2015 年，在内外部环境的共同推动下，我国光伏企业加大工艺技术研发力度，生产工艺水平不断进步。

骨干企业多晶硅生产能耗继续下降，综合成本已降至 9 万元/吨，行业平均综合电耗已降至 100KWh/kg，硅烷法流化床法等产业化进程加快；

单晶及多晶电池技术持续改进，产业化效率分别达到 19.5%和 18.3%，钝化发射极背面接触（PERC）、异质结（HIT）、背电极、高倍聚光等技术路线加快发展；

光伏组件封装及抗光致衰减技术不断改进，领先企业组件生产成本降至 2.8 元/瓦，光伏发电系统投资成本降至 8 元/瓦以下，每度电成本降至 0.6—0.9 元/千瓦时。

2016 年，产业化生产的多晶硅电池转换效率将超过 18.5%，单晶硅电池有望达到 20%，主流组件产品功率将达到 265W—270W。硅烷流化床法多晶硅生产工艺有望实现规模化生产，单晶连续投料生产工艺和 G7、G8 大容量铸锭技术持续进步，金刚线切割技术将得到进一步应用，PERC 电池、N 型电池规模化生产进一步扩大。

多家企业“走出去”

据工业和信息化部数据统计，2015 年 1—9 月，我国光伏相关行业投资 807.9 亿元，同比增长 35.8%，另有统计，2015 年多家中国企业已宣布扩产计划，将新增 4.2GW 组件产能，其中国内组件产能将新增 3.2GW。多家企业实施“走出去”战略。

行业兼并重组加速，以市场为主导的资源整合不断深入；

顺风国际收购多晶硅企业万年硅业及美国电池组件企业 Suniva，进一步优化产业链布局；

通威集团投资 8.5 亿新台币入股台湾昱晶能源，增强电池片规模经济效应；

西安隆基、天合光能等企业 with 英利合作，通过委托加工等方式，实现产能利用率最大化等。

（本文摘选自《中国企业报》）

6、【光伏农业科技大棚是分布式光伏应用的一种新的模式】

光伏农业科技大棚是分布式光伏应用的一种新的模式。与建设集中式大型光伏地面电站相比，光伏农业科技大棚项目有诸多的优点。首先，光伏农业大棚利用的是农业大棚的棚顶，并不占用地面，也不会改变土地使用性质，因此能够节约土地资源；其次，通过在农业大棚上架设不同透光率的太阳能电池板，能满足

不同作物的采光需求，可种植有机农产品、名贵苗木等各类高附加值作物，还能实现反季种植、精品种植；最后，利用棚顶发电不仅可以满足农业大棚的电力需求，还可以将剩余的电并网出售，增加收益。

光伏农业科技大棚是分布式光伏应用的一种新的模式。与建设集中式大型光伏地面电站相比，光伏农业科技大棚项目有诸多的优点。

与传统农业相比，光伏农业科技大棚更加重视科技要素的投入，更加注重经营管理，更加注重劳动者素质的提高，作为一种新型的农业生产经营模式，在带动区域农业科学技术推广和应用的同时，通过实现农业科技化、农业产业化，将成为区域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的支柱型产业。因此，光伏农业科技大棚不仅能够有效利用太阳能资源，产出清洁绿色能源，还能实现高效种植，为绿色农业生产提供一条新的路径。

将太阳能电池板安装于大棚上，可以有效利用屋顶太阳能资源，大棚内的照明、通风、供暖等用电问题也可通过光伏发电解决，这等于在同等面积的土地上实现了立体生产，取得光伏发电收入和农产品收入两种收益。这种分布式光伏应用的模式将是今后我国光伏应用市场的一个重要发展方向。

农业与光伏一体化电站，将传统农业种植与光伏发电相结合，提高光伏发电项目土地的综合利用率，实现阳光、土地资源的立体高效利用，达到了农业和发电的双向收益。专家指出，我国农业大棚面积居世界第一，除小型拱棚等简易设备外，日光温室、塑料大棚面积超过 200 万公顷，是宝贵的光伏发电资源。而且在一些蔬菜种植重点乡镇，农业大棚往往连接成片，具备分布式发电和并网的条件。

（本文摘选自《吴江新闻网》）

企业动态

1、【昱能科技入选《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第五批企业名单】

工信部近日发布符合《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第五批企业名单，我市浙江昱能科技有限公司（逆变器）入选。进入符合《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名单的

企业及项目的投资,将可享受出口退税及国内应用政策等扶持。在此之前,我市已有浙江昱辉阳光能源有限公司、百力达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鸿禧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晶科能源有限公司、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 家企业通过认定,入围工信部《光伏制造行业规范企业》名单。

《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的实施,有效促进了光伏行业规范发展,加快技术创新和培育壮大龙头骨干企业,进一步提升我市光伏行业综合竞争实力。今年以来我市光伏行业显现稳步上升发展态势,1-5 月总产值和出口交货值分别增长 23.5%和 24.2%。

2、【昱辉阳光英国 26MW 社区光伏项目并网成功】

2016 年 7 月 5 日,昱辉阳光,全球领先的节能品牌和项目开发供应商,今日宣布已于 6 月底完成英国六大公用事业规模光伏项目并成功并网。该项目总计容量约合 26MW,昱辉阳光负责从设计管理到施工的全部工程,并提供持续运营与维护服务,直至竣工验收。

这六大项目分别位于约克郡、北威尔士和蒙默思郡,由昱辉阳光 VirtusII 组件进行供电。所有项目费率为 6.16p/kWh,出口关税为 4.91p/kWh。

昱辉阳光首席执行官李仙寿表示:“我们很高兴宣布英国六大公用事业规模光伏项目并网成功,并创造了新的记录,这与我们持续执行在该地区的下游电站项目策略是分不开的。这些项目进一步表示我们在下游项目开发上的强大竞争优势,同时我们期待能推动全球增量项目的发展。”

昱辉阳光集团成立于 2005 年,于 2008 年在纽约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NYSE:SOL),是绿色能源产品的国际领先品牌和技术提供商。以自己国际化、规模不断扩张的销售网络,与全球安装商、EPC 工程总承包商及能源项目开发商共同努力创造智慧能源,致力于提供最高质量的绿色能源产品和及时本地化配送服务。

光伏政策

1、【《质检总局关于同意筹建国家光伏并网发电系统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青海）等 11 个国家质检中心的批复》国质检科〔2016〕340 号文件】

青海省、上海市、湖北省、浙江省、安徽省、贵州省、广东省、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青海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在青海建设国家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请示》（青质监财〔2014〕108 号）、《青海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在青海建设国家藏毯及原辅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请示》（青质监财〔2014〕110 号）、《关于推荐上海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筹建国家热交换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报告》（沪质技监科〔2016〕93 号）、《湖北省质监局关于宜昌市请求批准筹建精细磷产品和非金属功能材料等两个国家质检中心的请示》（鄂质监文〔2014〕80 号）、《关于申请设立国家风机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请示》（浙质〔2015〕44 号）、《关于申请筹建国家印制电路板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安徽）的请示》（皖质函〔2015〕349 号）、《贵州省质监局关于申请筹建“国家分接开关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贵州）”的请示》（黔质技监呈〔2015〕98 号）、《贵州省质监局关于申请筹建“国家北斗卫星导航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贵州）”的请示》（黔质技监呈〔2015〕99 号）、《广东省质监局关于筹建国家光伏发电系统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广东）的请示》（粤质监〔2015〕72 号）、《广东省质监局关于建立国家环保节能产品（安全性能）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广东）的请示》（粤质监〔2014〕22 号）和《关于申请筹建国家玉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请示》（苏质监计发〔2015〕175 号）收悉。根据质检总局关于国家质检中心建设规划安排以及《质检系统国家质检中心规划与能力建设分级管理实施意见》（见国质检科〔2012〕604 号），经研究决定：

一、由青海省质监局负责在青海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的基础上，按 B 级国家质检中心标准，筹建国家光伏并网发电系统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青海）。

二、由青海省质监局负责在青海省纤维检验局的基础上，按 B 级国家质检中

心标准，筹建国家藏毯及原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青海）。

三、由上海市质监局负责在上海蓝海科创检测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按 B 级国家质检中心标准，筹建国家热交换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上海）。

四、由湖北省质监局负责在三峡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的基础上，按 B 级国家质检中心标准，筹建国家磷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湖北）。

五、由浙江省质监局负责在绍兴市上虞区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的基础上，按 B 级国家质检中心标准，筹建国家风机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浙江）。

六、由安徽省质监局负责在安徽国家铜铅锌及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基础上，按 B 级国家质检中心标准，筹建国家印制电路板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安徽）。

七、由贵州省质监局负责在遵义市产品质量检验检测院的基础上，按 B 级国家质检中心标准，筹建国家分接开关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贵州）。

八、由贵州省质监局负责在贵州省机械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的基础上，按 B 级国家质检中心标准，筹建国家卫星导航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贵州）。

九、由广东省质监局负责在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的基础上，按 B 级国家质检中心标准，筹建国家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广东）。

十、由广东省质监局负责在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的基础上，按 B 级国家质检中心标准，筹建国家环保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广东）。

十一、由江苏省质监局负责在扬州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的基础上，按 B 级国家质检中心标准，筹建国家玉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江苏）。

请你们积极落实地方政府投入，抓紧组织做好各项筹建工作，于本批复下达 3 个月内将筹建任务书、落实投入情况等相关材料上报总局，18 个月内完成全部筹建工作。在通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后，由质检总局和国家认监委批准成立。

质检总局

2016 年 7 月 1 日

2、【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关于省农办（本级）浙江省光伏小康工程省级目录企业入围项目的公开招标公告】

6 月 28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受省农办（本级）委托，就省农办（本级）浙江省光伏小康工程省级目录企业入围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招标项目编号：ZZCG2016H-GK-X009

二、采购组织类型：政府集中采购

三、招标项目概况：

序号	标项内容	服务年限	预算金额（万元）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备注
一	浙江省光伏小康工程省级目录企业入围项目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	500000	详见附件	

四、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和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

投标人须为光伏产品生产企业或光伏工程施工企业，投标企业工商注册时间须为2015年6月30日前。

1) 光伏产品生产企业：

①光伏产品生产企业指生产光伏电池组件或组件材料、逆变器的企业。

②如果光伏产品生产企业入围后自行进行施工的，须符合下述“2) 光伏工程施工企业： ”中的资格要求。

③如果光伏产品生产企业入围后委托光伏工程施工企业进行施工的，需要提供被委托的光伏工程施工企业的相关资料，材料按下述“2) 光伏工程施工企业： ”中的资格要求。

2) 光伏工程施工企业：

①必须具备下列资质之一：

a、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

b、机电工程施工（机电安装）总承包三级及以上；

c、建筑机电安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

②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

③具备光伏发电项目的建设、施工能力。

本项目谢绝联合体投标。

五、投标报名：

1、报名时间：2016 年 07 月 11 日至 2016 年 07 月 26 日 上午 08:30-11:30；
下午 14:30-17:30 时(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报名地点：杭州市环城北路 305 号耀江发展中心一楼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服务台。

六、投标截止时间：2016 年 08 月 03 日 09:00

七、投标地址：杭州市拱墅区莫干山路 188-200 号会议中心一楼中会场

八、开标时间：2016 年 08 月 03 日 09:00

九、开标地址：杭州市拱墅区莫干山路 188-200 号会议中心一楼中会场

十、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标项一：20000 元；

交付方式：汇票/支票/银行转帐/网银支付（不接受以现金支票、现金及个人转账方式交纳的保证金）

收款单位（户名）：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杭州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1004794112101

十一、其他事项：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招标公告为公告发布后的第 6 个工作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 投标人购买标书时应提交的资料：

a)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b)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c) 投标商报名表（原件），下载网址：<http://www.zjzfcg.gov.cn> 位置：

网上办事指南-其他-省政府采购中心财务程序-财务程序（一）

十二. 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联系人：杨连娣

联系电话：88900116

传真：88907751

报名及保证金办理在一楼服务台：陈彬菁；联系电话：0571-88907723

地点：杭州市环城北路 305 号耀江发展中心一楼